

目录●

1. 概述	1
1.1 简介	1
1.2 目标	1
1.3 适用范围	1
2. 经济制裁法律和法规	2
2.1 常见问题	2
2.2 美国经济制裁的背景	3
2.3 禁止的活动	5
2.4 强制执行	6
3. 政策要求	7
3.1 全球贸易法律、法规和经济制裁的风险评估	7
3.2 内部控制	8
3.3 培训	9
3.4 法律冲突	9
3.5 责任方	9

1. 概述

1.1 简介

创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TI”或“本公司”）致力于按照最高的道德标准以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和条例开展运营。进出口管制法律法规和经济制裁是各国政府用于实现国家/地区安全、反恐、不扩散核武器、犯罪控制和人权目标的外交政策工具。

1.2 目标

本政策的目标是：

- 阐明进出口管制法律、法规和经济制裁
- 列出TTI及其供应商必须遵守的规则、标准和期望，以确保本公司始终遵守所有适用的进出口管制法律、法规和经济制裁法律
- 为TTI员工和供应商提供指引，以帮助他们建立程序和措施，保持合规性

若对本政策或任何全球贸易交易或事宜有任何疑问，请发送邮件至tim.rolland@ttihq.com或拨打位于佛罗里达州劳德代尔堡的TTI美国公司总部电话+1.954.551.8205（或发短信），联系集团高级副总裁兼全球合规首席法律顾问Tim Rolland。

1.3 适用范围

本政策适用于：

- TTI各运营实体和办事机构的所有员工，包括TTI拥有百分之五十（50%）或以上股权权益的子公司、关联公司、合资企业和其他相关实体（统称为“TTI”）
- 所有TTI供应商，包括供应链的任何环节中向TTI的供应商销售产品及服务的间接供应商

2. 经济制裁法律和法规。

2.1 常见问题

2.1.1 什么是经济制裁？

经济制裁是政府和跨国组织用以试图改变被制裁目标行为的一种工具。制裁法律和法规的范围差异很大，以满足国家/地区安全和外交政策的目标，而这些目标会根据不同的情况和时间发生变化。经济制裁通常针对被视为威胁或违反国际准则的政府、个人或实体。经济制裁既可以是多边的，即由欧盟或联合国发布，也可以由一个国家/地区的政府（例如美国政府对古巴的禁运）单方面发布。

2.1.2 经济制裁的目的是什么？

经济制裁的目的是惩罚以及改变行为，通常方式为限制与目标方的贸易（商品或服务的进/出口）和阻断该方获得资产（金钱或财产）的途径。例如，当美国政府对另一个国家/地区、实体或个人实施经济制裁时，美国法律通常禁止美国人士（定义见下文）与被制裁的国家/地区、实体或个人进行任何交易或为其提供任何服务。

2.1.3 合规为何很重要？

不合规（甚至是看似不合规）可能导致公司面临严重的法律、财务和声誉风险，并可能使本公司及其员工承担重大的民事责任。情节严重的，可能导致面临刑事诉讼。因此，任何违反本政策的员工均可能受到纪律处分，甚至遭到解雇。

2.1.4 有用的制裁网站：

欧盟制裁政策主页：

https://finance.ec.europa.eu/eu-and-world/sanctions-restrictive-measures_en

美国政府制裁政策主页：

<https://www.treasury.gov/resource-center/sanctions/Pages/default.aspx>

联合国安理会制裁主页：

<https://www.un.org/securitycouncil/sanctions/information>

2. 经济制裁法律和法规

2.2 美国经济制裁的背景

由于美国的经济制裁会影响TTI整个公司在美国境外发生的跨境交易（即具有域外效力），因此本政策包含对美国经济制裁计划的深入描述。

美国财政部外国资产控制办公室（“OFAC”）负责管理和执行针对目标国家/地区、组织和个人的美国主要制裁计划。

美国的制裁适用于“美国人士”，其中包括个人和实体。美国人士指身处世界任何地方的美国公民或永久居民，以及实际居住在美国的任何个人（即使不是美国公民或居民）。对于公司实体而言，美国人士包括美国子公司以及美国和境外的分支机构。由于TTI全球化公司结构的相互依赖性，就遵守本政策及美国制裁而言，TTI在美国和外国的所有子公司和分支机构均被视为美国人士。

OFAC有很大的自由根据美国政府的目标来解释和执行制裁计划。通常情况下，OFAC的目标是“特别指定国民和被封锁人员名单”（以下简称“SDN名单”）上指定的国家/地区或个人。尽管基于国家/地区的限制因计划而异，但对于SDN名单上指定的各方，美国人士不得与之进行任何交易（除非事先取得OFAC批准的特定许可或其他书面授权）。该等禁止的交易包括任何付款、利益、提供服务等等。SDN名单禁令也适用于一个或多个SDN拥有50%或以上股权权益的实体，即使该方本身并不在名单中。由于某些实体没有在名单之列但因SDN名单企业实益拥有而受到制裁，所以尽职调查（例如，了解与TTI开展或打算开展业务的实体的所有权结构）是本政策的一个重要方面，具体取决于正在酝酿的交易。根据拟议交易的具体事实，可能需要TTI法务部门事先进行加强型尽职调查。如果对实体所有权存在任何疑问，TTI人员必须以书面形式请求业务部门总法律顾问、集团高级副总裁兼全球合规首席法律顾问审核和批准，然后才能与相关实体进行业务交易。

本公司的政策是，不得与SDN名单上的实体或SDN名单企业拥有50%或以上股权权益的实体进行任何交易，除非事先获得OFAC的书面批准或者所在业务部门总法律顾问以及TTI的集团高级副总裁兼全球合规首席法律顾问的共同批准。

SDN名单经常更新，欲获取该名单，请访问OFAC网站 <https://www.treasury.gov/resource-center/sanctions/SDN-List/Pages/default.aspx>。SDN名单还可通过TTI各业务部门建立的若干技术平台上的过滤解决方案以及TTI获得许可的基于互联网的查询工具（如汤森路透Onesource、全球贸易管理（甲骨文）等）获取。

2. 经济制裁法律和法规

2.2 美国经济制裁的背景（续）

OFAC制裁可概括为以下几类：（i）全面制裁、（ii）有限制裁和（iii）基于名单的制裁。下图更详细地说明了各个类别，并列出了受制裁的国家/地区和基于名单的制裁计划。

类别	描述	制裁对象/计划 ¹
全面制裁	全面制裁是禁止美国人士以任何方式与受制裁的国家/地区及其政府进行交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古巴 2. 伊朗 3. 克里米亚顿涅茨克、卢甘斯克和扎波罗热地区（乌克兰和俄罗斯之间的争议地区） 4. 北朝鲜 5. 叙利亚 6. 委内瑞拉
有限制裁	有限制裁是禁止美国人士参与特定类型的交易或者与某国家/地区或地区相关的特定人员进行交易。不同的制裁计划禁止的活动有所不同，但大多数情况下，有限制裁针对的个人和公司均载于SDN名单之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巴尔干地区—相关 2. 白俄罗斯 3. 布隆迪—相关 4. 中非共和国 5. 刚果民主共和国 6. 伊拉克—相关 7. 黎巴嫩—相关 8. 利比亚 9. 马格尼茨基 10. 马里—相关 11. 尼加拉瓜—相关 12. 钻石原石贸易管制 13. 俄罗斯 14. 索马里 15. 苏丹和达尔富尔 16. 南苏丹—相关 17. 乌克兰/俄罗斯—相关 18. 也门—相关 19. 津巴布韦
基于清单的制裁	基于清单的制裁是禁止美国人士与因特定活动受美国政府制裁的个人、实体和组织进行交易。与受到有限制裁的国家/地区一样，该等受制裁方也载于SDN名单之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外国干预美国大选 2. 恐怖主义行为与恐怖组织 3. 毒品贩运 4. 参与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的人员 5. 涉及网络相关威胁的人员 6. 跨国犯罪组织

¹ 本受制裁国家/地区名单和基于名单的制裁计划可能会发生变化：发生任何此等变化时，本公司将根据需要提供警报。

2. 经济制裁法律和法规

2.3 禁止的活动

如上所述，因广度和范围不同，制裁计划分为若干类型。一些美国经济制裁计划禁止美国人士与受制裁国家/地区或在受制裁国家/地区进行几乎所有商业交易，而其他计划仅禁止某些指定交易或与某些个人的交易。对于受到全面制裁的国家/地区和任何指定实体，美国法律禁止与其进行直接和间接交易。

- 禁止直接交易——禁止美国人士以任何方式与制裁对象进行交易，包括受制裁的国家/地区和SDN。这包括直接或间接地为公司供应链中任何环节的制裁对象提供商品、服务或任何利益。美国法律通常禁止直接或间接从受制裁的国家/地区进口。²
- 禁止间接交易
 - 促成交易——美国法律通常禁止美国人士“批准或促成”非美国人士与受制裁国家/地区或受制裁方的交易。例如，美国人士向非美国实体引荐受禁止的企业，将被视为“促成”与受制裁国家/地区的交易。此项禁止通常会阻止此等交易的审批、融资或其它支持，包括美国公司的任何技术或运营支持。
 - 规避——美国法律通常禁止那些规避或意图规避或将会规避其他OFAC禁令的交易。例如，若美国的制裁禁止公司进行某项交易，则公司不得帮助客户找到其他方式来完成该交易。

² 此项禁止通常不适用于源自受制裁国家/地区但已在第三国“发生实质性转变”的商品。

2. 经济制裁法律和法规

2.4 强制执行

OFAC制裁为严格责任，不论个人或公司是否知晓该活动违反了美国法律，也不论其是否有意违反美国法律。个人或公司均有可能受到民事和刑事处罚。违反美国制裁法律或法规所受到的处罚不尽相同，但可能会很严厉。

2.4.1 个人责任

每次违规，个人可能会面临最高25万美元的民事罚款。蓄意违反美国制裁规定的个人可受到刑事处罚，包括每次违规最高可处以100万美元的罚款和/或最高20年的监禁。此外，员工违反本政策可能会受到纪律处分，最高可包括解雇和工作福利的损失。

2.4.2 TTI的责任和声誉损害

每次违规，本公司可能会面临最高25万美元的民事罚款，每次蓄意违反美国制裁法律或法规，可能会面临刑事起诉和最高100万美元的罚款。违规行为还可能使本公司面临禁止令，并被禁止与联邦或州政府开展业务。最后，违规行为可能会给本公司造成负面效应，并可能严重影响本公司的商业声誉。

违反美国制裁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也可能因其行为受到民事或刑事处罚。

2.4.3 欧盟委员会/欧盟经济制裁

经济制裁是欧盟（“EU”）共同外交与安全政策的必要工具（点击https://finance.ec.europa.eu/eu-and-world/sanctions-restrictive-measures_en获取有关此政策的更多信息），因此，欧盟将其用作全面外交政策和国家/地区安全战略的一部分，以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与美国和其他国家/地区的制裁计划类似，欧盟利用制裁来改变目标政府、实体、团体、组织和/或人员的政策和行为（包括武器禁运、进出口禁令等贸易限制、金融限制以及通过签证或旅行禁令限制人员的流动）。欧盟制裁的部署会尽量减少对非预期目标的不利影响（点击<https://sanctionsmap.eu/#/main>获取当前受欧盟制裁的国家/地区地图）。

2.4.4 美国和非美国进出口管制法律和法规

TTI销售产品或开展业务的所有国家/地区几乎都实行进出口管制，以保护国家/地区安全利益和实现外交政策目标。该等国家/地区中的许多国家/地区还参加了各种多边出口管制机制（如瓦森纳协定），以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和防止破坏稳定的常规武器和相关材料积累。

例如在美国，美国商务部工业与安全局（“BIS”）控制商品（如，TTI的产品、技术、软件和服务）、两用商品和某些军火的出口和转口。美国国土安全局海关与边境保护局控制TTI产品向美国的进口，并执行美国其他部门和机构的法律法规。在英国，负责商用和两用商品出口的机构是国际贸易部，该部隶属于商业、能源和产业战略部（“BEIS”）。

尽管TTI的产品具有商业性质，但TTI在进出口时必须遵守适用的当地和其它非当地经济制裁以及进出口管制法律和法规，以确保合规。

3. 政策要求.

本政策具有通用性，适用于所有TTI公司。每个员工都有责任阅读并遵守本政策。本政策可根据需要补充程序以供执行。

3.1 全球贸易法律、法规和经济制裁的风险评估

将开展风险评估和审计，以确定本公司的政策、程序和运营风险，包括客户、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网站访问、业务关系（审查为公司提供商品或服务的供应商以及公司供应链的程序）、中介机构、交易对手、交易和地理位置，以确定适当的审查和尽职调查程序。

内部审计，业务部门总法律顾问和/或TTI的集团高级副总裁兼全球合规首席法律顾问（或代表）可执行或促使执行定期风险评估和/或审计，以评估法律、惯例或业务是否有任何变化，从而需要对本政策进行调整。将采取必要的措施来应对任何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修改本政策、根据政策进行再培训以及纠正任何不足之处以确保合规。

3. 政策要求

3.2 内部控制

TTI旗下各公司均应设有合理的内部控制措施，以确保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以及本政策。TTI集团高级副总裁兼全球合规首席法律顾问将提供TTI业务职能领域可能需要的指导，以实施为本公司运营量身定制的政策和内部控制，从而适当降低进出口管制法律、法规和经济制裁合规风险。

TTI旗下各公司应制定适当的基于风险的程序，在与一方订立合同或以其它方式完成某项交易之前，对照SDN名单和受制裁的国家/地区以及其它适用的被拒绝、被禁止或以其它方式被禁运或制裁的名单，审查与TTI订约或开展任何交易的相对方。TTI可以获得适当的技术，以便实时动态地筛选各方（例如汤森路透Onesource、全球贸易管理（甲骨文））。

与TTI旗下公司进行交易的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客户、业务伙伴、交易对方、供货商、供应商和雇员，均应对照SDN名单和其他上述名单进行审查，以确保遵守本政策。关于上述审查，与实体或个人进行有意义的联系之前——意味着与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之前，应审查第三方数据（如姓名和地址，包括国家/地区）。此外，（当不使用汤森路透Onesource等动态受限方筛选工具时）应定期审查TTI各公司数据库中的第三方数据，以发现自首次审查以来的变化（例如，第三方已被添加到SDN名单的情况）。

TTI法务部要求TTI所有业务部门以书面形式向业务部门的总法律顾问、TTI集团高级副总裁兼全球合规首席法律顾问报告可能涉及受制裁国家或人员（包括适用的被拒绝、被禁止或以其它方式被禁运或制裁的人员或实体名单）的拟议交易或涉嫌违规的行为，以进行适当的审查、裁决和/或调查。

审查常常会导致“错误命中”，即名称与SDN名单中的信息完全（或部分）匹配，但实际上并非SDN名单上的实体或个人。如某个“命中”存在疑问，则必须将此事报告给业务部门的贸易合规负责人，以确定“命中”是“真”还是“假”，并提出适当的建议措施。若怀疑仍然存在，或发生疑似违规行为，该业务部门的贸易合规负责人应将此事提交给业务部门的总法律顾问和集团高级副总裁兼全球合规首席法律顾问，后者在必要时会将此事提交给集团法律、合规和公司治理负责人进行最终裁决——包括向OFAC披露。

如果TTI公司将某些业务外包给供应商，则TTI公司必须确保，任何本政策要求本地运营公司自行执行的筛查或控制措施，都应由承接外包业务的供应商适当执行。受此义务约束的未来外包合同（包括现有外包合同的续订、延期或修订）应包含具有约束力且可执行的第三方审查和控制义务条款。

为了确保遵循所采用的政策、程序和内部控制，TTI应监控、评估和/或审核其运营。内部审计（或代表）将负责审计本政策的遵守情况。业务部门总法律顾问、业务部门高级贸易合规负责人和TTI集团高级副总裁兼全球合规首席法律顾问（或代表）应创建供内部审计使用的合规或审计清单，并根据每个TTI业务部门的需要量身定制。如果发现缺陷，本公司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以解决根本原因。

3. 政策要求

3.3 培训

业务部门的总法律顾问、业务部门全球贸易合规负责人以及TTI集团高级副总裁兼全球合规首席法律顾问（或代表）将负责本政策规定的合规培训职能。该职能主要负责为TTI所有相关员工制定和宣传培训计划，并协助TTI公司就适用于负责落实本政策要求的员工的政策、程序和内部控制进行适当的沟通和培训。

业务部门应保留所有正式培训记录，包括每个受训者的姓名、职务和联系方式，以及课程名称和培训时间。

3.4 法律冲突

在某些情况下，一国实施的经济制裁（以及进出口管制法律和法规）会出于自身国家/地区的安全和外交政策原因（如封锁类法规）而遭到其他国家/地区的反对。著名的案例包括加拿大反对美国对古巴的单方面禁运。该等冲突给在国际上开展业务的公司带来了特殊的合规挑战。涉及该等冲突的所有事宜均应转呈业务部门的总法律顾问以及TTI集团高级副总裁兼全球合规首席法律顾问，以化解所有适用法律下的潜在法律风险。

3.5 责任方

TTI的合规与公司治理总法律顾问或总法律顾问或高级副总裁兼全球合规首席法律顾问（或代表）应定期评估政策的充分性，并审批对政策的任何修改。

